

山东省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工作推进情况

2022 年第 1 期（总第 37 期）

省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联席会议办公室

2022 年 4 月 18 日

我省召开部门联合 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第四次联席会议

为全面推进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，4 月 8 日下午，省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联席会议召开第四次会
议，研究审议了《山东省 2022 年度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
抽查计划》，安排部署下一步重点工作。省委常委、常务副省长、
联席会议总召集人王书坚同志出席会议并讲话，副省长李猛同志
主持会议，省生态环境厅、省住房城乡建设厅、省文化和旅游厅、
省消防救援总队四个部门负责人交流发言，省有关领导、副召
集人和 36 个省有关部门（单位）负责同志参加了会议。

会议指出，要加强智慧监管，坚持数据赋能，推进线下监管
与线上监管相结合，数据治理与业务创新相融合，破解“难点”、

疏通“堵点”、解决“痛点”，实现市场监管领域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。一要创新部门监管方式。各部门要以省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平台为依托，构建多类别数据仓库，实施“标签+分类”管理，对同一监管对象根据监管需求赋予多个不同“标签”，实现精准分类，并进行有机串联，促进各领域检查对象数据的有机融合，形成“监管全息影像”。二要创新平台智能应用。要以“标签+分类”管理为抓手，提升平台“智慧化”水平，科学确定部门联合抽查事项的发起、参与部门，智能生成部门联合抽查任务，实现“进一次门、查多项事”，切实解决重复检查问题。三要创新智慧监管手段。积极推行“云检查”模式，探索远程监管、移动监管、大数据智能预警等“非现场监管”举措，解决监管任务与监管力量不匹配、不适应的现实问题。

会议要求，要加强精准监管，坚持“管行业就要管信用、管业务就要管信用”，深入推动信用风险分类与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全面融合，提升监管的精准性、有效性。一要实施差异化监管。进一步将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与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相挂钩，对信用风险低的企业“无事不扰”，让企业享受政策红利；对信用风险高的企业实施全覆盖抽查；对其他信用风险的企业，按照风险等级确定抽查比例和频次，发挥信用风险分类促进精准监管的作用，实现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应用全覆盖、常态化。二要提升风险预警能力。深入挖掘监管数据价值，以重点业务场景为切入点，加快构建专业风险预警模型，开展专项监测，

实现风险自动识别、自动分类、自动预警，并按照“谁审批、谁监管，谁主管、谁监管”的原则实施预警处置。三要构建监管工作闭环。进一步完善工作机制，形成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结果回溯分析、风险预警研判、线索移交处置、失信联合惩戒的工作闭环，持续提升精准监管能力，有效防范系统性、区域性风险。

会议要求，要加强综合监管，在持续深化审批制度改革的同时，着力建立健全行业综合监管机制，充分发挥制度叠加效应，增强综合监管能力。要聚焦“管好一件事”，在预付式消费、医疗服务、养老服务、餐饮服务、职业技能培训、建设项目、交通新业态、危化品安全等领域，由行业主管部门牵头负责开展综合监管工作。各领域牵头部门要依据权责清单和梳理的监管事项，明确“综合监管一件事”的配合部门，理顺部门监管职责，建立部门协同机制，推动综合监管工作落地见效。要统筹实施联合抽查，以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为原则、部门单独抽查为例外，由行业主管部门牵头、相关部门参与，对同一监管对象统筹制定检查计划、统一组织实施。

会议强调，要加强效果评估，积极推进建立常态化分析评估机制，以数据归集透视监管、以数据分析指导监管、以数据应用服务监管。各相关部门要依据政务数据共享原则，将监管数据全面归集到省政务资源共享交换平台，夯实监管效果评估的数据基础。要定期分析研判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检查结果数据，深入了解主管行业突出问题和发展态势，精准指导、有效服务，提高

发现问题和防范化解重大风险能力。要通过分析研判，着力提高监管的针对性和有效性，推动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进入“执行—评估—改进”的良性循环，不断提升监管科学化、精细化水平。

报：张积军同志；副召集人官志远、侯成君同志。

发：省各有关部门、单位。

抄：设区市人民政府。

山东省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

2022年4月18日印发
